

## 新北市第 191 期稚齡童軍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營實施計畫

- 一、目的：為培育稚齡童軍團暨幼童軍團領導人才，以推展稚齡童軍暨幼童軍活動。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  
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新北市童軍會。
- 五、訓練內容：以體驗童軍生活探討組訓方法為主，以習作演示生活考核為輔。
- 六、訓練方式：依課程進度實施，採室內、外進行為原則。
- 七、辦理日期：110 年 11 月 06 日（六）至 07 日（日）和 11 月 13 日（六）至 14 日（日），合計四日。  
報到時間：110 年 11 月 06 日（六）上午 8 時 00 分。
- 八、辦理地點：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242057 新北市新莊區龍安路 452 號 02-22058866)。
- 九、參加對象：
  - (一) 本市未成立稚齡或幼童軍團國民小學教師或學校志工爸爸、志工媽媽，未受稚齡童軍暨幼童軍木章基本訓練者。
  - (二) 本市各國民小學教師或社區童軍團服務員，未受稚齡童軍暨幼童軍木章基本訓練者。
- 十、預定名額：32 人，依報名先後順序至 110 年 11 月 01 日（一）止。
- 十一、經費：
  - (一) 行政等經費由新北市童軍會籌措。
  - (二) 參加費每人 2,000 元整（含伙食、書籍、材料、保險等）由各學校於相關經費項下補助，或自行負擔。
- 十二、差假：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請惠予公假。
- 十三、報名手續：
  - (一) 請於 110 年 11 月 01 日（一）前上網填寫報名資料，(<https://forms.gle/XHV6spgr4cseue7y7>)。
  - (二) 資料填寫完成後，參加費請郵政劃撥第 01659650 號新北市童軍會帳戶。繳費完成後請將繳費證明連同團長推薦報名表於 110 年 11 月 01 日（一）前 email：s6379@ms26.hinet.net 或傳真：((02)2956-3627 新北市童軍會。(上網填寫資料、繳費、團長推薦報名表三項皆完成才算完成報名手續，劃撥收據請註明參加人員並備註為 191 期稚幼木章基本訓練)。
  - (三) 請準時報名，逾期不受理報名亦不接受現場報名。
- 十四、本研習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核發 27 小時研習時數。

# 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課程總表

V20200512-01

	第一天 11月06日(星期六)	第二天 11月07日(星期日)	第三天 11月13日(星期六)	第四天 11月14日(星期日)
06:00	起床、盥洗、整理環境(60)			
07:00	早餐(60)			
08:00	晨檢 & 晨檢講評(30)			
08:30	報到(20)	升旗 & 晨間講話(30)		
09:00   12:00 (18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準備時間(50)</li> <li>● 開訓典禮(30)</li> <li>● 照相/認識環境(10)</li> <li>● 敏捷與良好秩序-稚齡童軍(30)</li> <li>● 稚齡童軍第一次團集會-典型團集會(7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何進行檢查(30)</li> <li>● 稚齡童軍第三次團集會(60)</li> <li>● 帶領遊戲(30)</li> <li>● 稚齡童軍第四次團集會(6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幼童軍第三次團集會(70)</li> <li>● 團集會設計(30)</li> <li>● 實作設計團集會及分組觀摩(8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唱跳(30)</li> <li>● 團務管理-三項登記(20)</li> <li>● 社區資源與合作(30)</li> <li>● 進程活動與技能章-稚齡及幼童軍(50)</li> <li>● 兒童身心發展特性&amp;特殊兒童需求(50)</li> </ul>
12:00	午餐(60)			
13:00   15:30 (15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木章訓練歷史及意義(30)</li> <li>● 童軍組織、團組織、複式團(50)</li> <li>● 稚齡童軍第二次團集會-主題式分級分組(7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敏捷與良好秩序-幼童軍(50)</li> <li>● 幼童軍第一次團集會(10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兒童照護-戶外急救(20)</li> <li>● 幼童軍第四次團集會-戶外活動(100)</li> <li>● 分站活動(3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開討論(30)</li> <li>● 拔營滅跡、交還公物(40)</li> <li>● 結訓典禮(30)</li> </ul>
15:30	茶點時間(10)			
15:40   17:30 (1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何講故事(30)</li> <li>● 怎樣利用童書或繪本-叢林奇談(30)</li> <li>● 如何帶領唱跳(5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戲劇表演(20)</li> <li>● 幼童軍第二次團集會(9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小隊作業/手工藝(40)</li> <li>● 營火做法(30)</li> <li>● 小隊活動-營火準備(40)</li> </ul>	離營賦歸 (14:40)
17:30	降旗/小隊時間(30)			
18:00	晚餐(60)			
19:00   20:00 (6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小隊時間/小隊長會議(20)</li> <li>● 服務員虔敬聚會含設計(20)</li> <li>● 童軍儀典(20)</li> </ul>	彈性課程(60)	營火(60)	
20:00	STA/線上課程回饋(30)			

# 新北市童軍服務員訓練(第 191 期稚齡暨幼童軍木章基本訓練營)報名表

舉辦日期：第一階段 110 年 11 月 06 日（六）－11 月 07 日（日）。

第二階段 110 年 11 月 13 日（六）－11 月 14 日（日）。

參加者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大楷必需填寫) \_\_\_\_\_

出生日期：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性別 \_\_\_\_\_ 身分證字號 \_\_\_\_\_

飲食調查請打  飲食  一般  全素

(因營地配給需要，飲食以葷食為原則，有特殊需求者方選擇素食，謝謝！)

現職服務單位及職務： \_\_\_\_\_

現任童軍單位及職稱： \_\_\_\_\_

通訊處： \_\_\_\_\_

電話：(O) \_\_\_\_\_ 轉 \_\_\_\_\_ (H) \_\_\_\_\_ (M) \_\_\_\_\_

E-MAIL： \_\_\_\_\_

參加童軍運動紀錄：(請具體詳填越詳細越好)

1．稚齡、幼童軍：

\_\_\_\_\_

2．童軍：

\_\_\_\_\_

3．行義、羅浮：

\_\_\_\_\_

4．服務員：

\_\_\_\_\_

茲同意以上個人資料提供主辦單位使用於與活動相關文件及學員通訊錄等用途。

※身體狀況調查：

個人過去病史、過敏史、一年內有開刀或嚴重外傷者請註明，如：癲癇、暈眩、心臟疾病、高(低)血壓、糖尿病等或目前懷孕中。

\_\_\_\_\_  無過去病史或過敏史，身體狀況良好。

請填寫健康狀況調查（此表僅做緊急醫療時，提供醫院醫護人員做參考）

學校或團名稱：

推薦人：

簽章

請先至 <https://forms.gle/XHV6spgr4cseue7y7> 填寫資料，並於 110 年 11 月 01 日（一）前完成報名。

## 新北市第 191 期稚齡童軍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營報到須知

一、報到時間：第一階段 110 年 11 月 06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到達營地(光華國小)。

第二階段 110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到達營地(光華國小)。

二、報到地點：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242057 新北市新莊區龍安路 452 號 02-22058866)。

三、結訓離營時間：第一階段 110 年 11 月 07 日(星期日)晚上 08 時 30 分。

第二階段 110 年 11 月 14 日(星期日)中午 12 時 00 分。

四、服裝：請穿著整齊童軍服務員制服。

帽子、領巾、領巾圈、個人小背包由營本部提供。

需購買制服者請洽童軍總會文物供應中心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 1 段 23 巷 9 號 1F，電話：(02)2751-7976)。

五、攜帶物品：個人背包、環保杯或水壺、環保餐具、防寒夾克、球鞋、手電筒、雨衣、

原子筆 2 支、防蚊液、個人藥品及健保卡。

六、注意事項：

(一) 依研習營之規定，受訓期間不得請假外出，請勿攜帶收音機及與童軍無關之書籍。

(二) 參加人員請攜帶健保卡。

(三) 參加訓練之教師由研習系統核給研習時數。

(四) 本次活動恕不提供住宿。

(五) 防疫規定：

- 報到時請攜帶疫苗接種卡或三日內快篩陰性證明，並進行實名制及體溫量測。
- 活動期間請落實全程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離。
- 如有發燒、身體不適狀況，請勿入營。

七、如何到達營地(光華國小)：請上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網站首頁，學校位置查看。

<https://web.ghes.ntpc.edu.tw/p/412-1000-105.php>